

九龙城区议会辖下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
第十次会议记录

日期：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
时间：下午2时30分
地点：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u>出席者：</u>	<u>出席时间</u>	<u>离席时间</u>	
副主席：	郭天立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委员：	梁婉婷议员	下午2时44分	会议结束
	林德成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张景勋议员	下午2时53分	会议结束
	何华汉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吴宝强议员,MH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曾健超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任国栋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杨振宇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左汇雄议员,MH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杨永杰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何显明议员,BBS,MH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李慧琼议员,SBS,JP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秘书：王雯纪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3

缺席者：潘国华议员,JP

列席者：廖淑芬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地区联络)2
郭丽娟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李智谦先生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一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汤德欣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康乐事务经理
黄仲娣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副康乐事务经理
(分区支持)
黄松楠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副康乐事务经理2
何颖诗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经理(九龙西)
陈咏诗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副经理(九龙西)市场推广及
地区活动
卢庆坤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图书馆高级馆长(九龙城区)

开会辞

1.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下文简称「文康地管会」)**副主席**欢迎各位委员及各部门代表出席文康地管会第十次会议。

2. 在开始商讨议程前，**副主席**提醒各位委员按《九龙城区议会会议常规》(下文简称《会议常规》)的规定申报利益，若稍后讨论的事项与其物业业权、职业或投资等个人利益有所冲突，委员须在讨论前申报，以便他以代主席身份考虑是否须要请有关委员于讨论或表决时避席。本委员会主席周熙雯议员已辞任九龙城区议员，副主席根据《会议常规》第35(3)条主持会议。此外，根据《会议常规》第36(2)条，委员会举行会议的法定人数为全体成员人数的一半。由于文康地管会有14名委员，如会议期间有委员向他提出在席委员人数不足7位时，他会立刻中止讨论，并指示秘书请离席委员返回会议室。秘书于会前收到何显明委员的病假申请，根据《会议常规》第51(1)条，请委员通过是次申请。如15分钟届满后仍未有足够的法定人数，他会立即宣布会议结束。

议程一

通过第九次会议记录

3. **副主席**宣布第九次会议的会议记录无须修订，并获得委员会一致通过。

议程二

要求提早牛棚艺术公园开放时间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35/21 号)

4. **吴宝强委员**介绍文件，并提出以下意见及查询：

(i) 他希望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下文简称「康文署」)考虑在资源许可下，提前牛棚艺术公园的开放时间，方便居民使用；以及

(ii) 他得知康文署已接受这个建议及查询何时实施。

5. **杨永杰委员**提出以下意见：
- (i) 他希望康文署能在日出时间开放牛棚艺术公园，方便晨运人士使用；以及
 - (ii) 他同意将牛棚艺术公园的开放时间定为上午6时30分。
6. **康文署九龙城区康乐事务经理汤德欣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康文署已与护卫公司商讨，表示可将牛棚艺术公园的开放时间由原本的上午7时提前至上午6时30分；以及
 - (ii) 在取得助理署长的批准后，署方会于牛棚艺术公园出入口张贴公告，告知市民新的开放时间。

议程三

争取长者参观博物馆免费入场让九龙城区长者可享受更多文娱消闲活动，及增加博物馆的使用效率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36/21 号）

7. **吴宝强委员**介绍文件，他希望当局尽快研究并实施对长者更优厚的友善措施，如豁免长者的博物馆入场费，并提供更多互动活动。
8. **杨永杰委员**提出以下意见及建议：
- (i) 香港现时向本地长者提供的优惠不及内地向当地长者提供的优惠，他认为香港政府应与时俱进，向本地长者提供更多优惠；以及
 - (ii) 他建议向60岁以上的长者提供全额入场费减免，取代现时的半额入场费减免。
9. **李慧琼委员**提出以下建议：
- (i) 将长者的博物馆入场费调整至与长者乘车优惠一致，即2元正；以及
 - (ii) 署方应加强推广博物馆，例如举办博物馆开放日，以提高使用率及加强市民对各展馆的认识。

10. **林德成委员**提出以下建议：

- (i) 增加免费开放博物馆的日数，令更多人受惠；以及
- (ii) 加强宣传博物馆，以吸引人流，并提高使用率。

11. **何显明委员**提出以下查询及建议：

- (i) 他查询如向长者提供全额入场费减免，与现时的半额入场费减免的总收入差额，并表示如差额不大，署方可考虑向长者提供全额入场费减免；以及
- (ii) 他建议加强宣传博物馆及举行不同主题的讲座，吸引人流，并提高使用率。

12. **吴宝强委员**提出以下建议：

- (i) 康文署除了应考虑提供全额博物馆入场费减免，亦应增加其他康乐文化和运动设施，并向长者提供入场费或使用费减免优惠；以及
- (ii) 康文署应增加举办动态和互动活动，令更多市民受惠。

13. **康文署高级经理(九龙西)何颖诗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康文署辖下的博物馆的常设展览(除了香港科学馆及香港太空馆外)已免费对公众开放；
- (ii) 香港科学馆及香港太空馆的常设展览于每个星期三会免费对公众开放；
- (iii) 60岁以上人士均可以半价购买入场票；
- (iv) 参观人数达10人以上的非牟利团体可向馆方申请入场费豁免及免费的导赏服务；
- (v) 馆方会研究向60岁以上人士提供免费入场优惠的可行性；以及

(vi) 署方会加强宣传博物馆，并于日后会员向各委员汇报。

议程四

要求增加何文田迦密村街花园儿童设施及洗手盆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37/21 号)

14. 左汇雄委员介绍文件第37/21号，并提出以下建议及查询：

- (i) 他与建筑署代表于2021年7月7日曾作实地视察，明白在花园内增设洗手盆有难度；
- (ii) 他建议于迦密村街花园增设适合2至5岁儿童使用的游戏组件及尽量于花园内设置洗手盆，并希望署方能加快设置上述设施；以及
- (iii) 他查询会否于上述地点设置酒精消毒设施。

15. 康文署汤德欣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署方已与建筑署到上述地点作实地视察，建筑署表示若于该地点设置洗手盆，须重新铺设排污喉管，工程浩大，故较难实行；
- (ii) 署方将于迦密村街花园设立供儿童使用的游戏组件，并会邀请附近居民就此提供意见；以及
- (iii) 她会视察现场情况，并评估于上述地点设置酒精消毒设施的可行性。

议程五

关于建议红磡市政大厦体育馆增设健身室地区咨询报告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38/21 号)

16. 康文署九龙城区副康乐事务经理(分区支持)黄仲娣女士向委员汇报，说明有关于红磡市政大厦体育馆增设健身室予公众人士使用的地区咨询结果，结果如下(合共收集了27份的书面意见)：

方案一：将红磡市政大厦体育馆五楼现有儿童游戏	回条数目： 11
------------------------	----------

室的面积由 109 平方米缩减至 54 平方米，腾出约 55 平方米的空间，辟设健身室。同时，将 5 楼的会议室改建为另一面积约 24 平方米的新儿童游戏室。		份(40.7%)
方案二： 将红磡市政大厦体育馆五楼会议室及相连的储物室打通，改建为面积约 36 平方米的新健身室，儿童游戏室设施并没有任何改动。		回条数目：11 份(40.7%)
方案三： 不建议于红磡市政大厦体育馆增设健身室，所有设施维持不变。		回条数目：0 份(0%)
其他	对建议方案(即 方案一至三)没有意见	回条数目：4 份(14.8%)
	同时支持 方案一及方案二	回条数目：1 份(3.7%)

17. **杨永杰委员**提出以下意见：

- (i) **方案一及方案二**并无冲突，目标皆是兴建健身室，分别只是建筑面积不同，并表示支持**方案二**；
- (ii) 他认为不能因为疫情而暂停现有的工程，否则社会会停滞不前；以及
- (iii)他表示红磡区内缺乏健身室，而居民对健身室的需求大。

18. **李慧琼委员**提出以下建议及意见：

- (i) 她建议康文署争取于旧区(例如土瓜湾和红磡区)重建或加高市政大厦，从而增加可使用的建筑面积；
- (ii) 她表示**方案一及方案二**并无冲突，并表示支持**方案二**；以及
- (iii)她希望康文署能适时向委员会报告工程进度。

19. **林德成委员**表示居民对健身室的需求大，并表示支持**方案二**，他亦期望康文署能克服施工的困难，减少对居民的影响。

20. **副主席**表示居民偏向兴建健身室，希望部门能够回应市民的要求。

21. 任国栋委员提出以下意见：

- (i) 他反对**方案一**，原因是该方案须于健身人士及小童使用的空间之中作取消；
- (ii) 他表示**方案二**也不完美，原因是该方案只能照顾小部分人，不能惠及区内所有居民；
- (iii) 他建议重建区内的旧建筑物或政府楼宇，提供泳池、游乐场等设施；以及
- (iv) 他建议全面咨询区内居民对本区康乐设施的需求，再商讨一个双赢的方案(例如兴建一幢新的社区大楼)。

22. 康文署汤德欣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她会与工程部门商讨工程的时间，共尽量缩短施工时间；
- (ii) 九龙仔泳池会于2024年完工，并设有50米室内暖水池；以及
- (iii) 她补充说**方案二**中的健身室面积偏小，惟入场费用与其他地区的健身室一致。

23. 副主席请委员就是否通过**方案二**进行投票，结果如下：

支持：9 林德成委员、张景勋委员、何华汉委员、
吴宝强委员、杨振宇委员、左汇雄委员、
杨永杰委员、何显明委员及李慧琼委员

反对：1 任国栋委员

弃权：2 曾健超委员及郭天立委员

24. 副主席宣布通过**方案二**。

议程六

要求交代何文田联用大楼落实进度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39/21 号)

25. 任国栋委员介绍文件，并查询工程进度及完工时间。
26.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郭丽娟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署方已聘请顾问公司负责该建筑工程，他们亦已展开初步的设计工作；以及
 - (ii) 她表示该顾问公司于2021年年底提交初步的设计工作报告。

部门报告

议程七

2021-22 年度由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主导的地区小型工程进度报告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40/21 号)

27.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一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李智谦先生向委员汇报由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主导的地区小型工程的财政状况和进度。
28. 李慧琼委员查询处方有否实施有效监督，防止承办商拖延工程进度。
29.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李智谦先生回应指处方与承办商订合约时，会为工程设立完工期限。

议程八

2021-22 年度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辖下康乐场地的小型改善工程进度报告(2021 年 6 月)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41/21 号)

30. 康文署汤德欣女士向委员汇报康文署的地区小型改善工程的进度。
31. 李慧琼委员查询土瓜湾公园的改善工程进度，以及可否缩短海心公园改善工程的施工时间。

32. 康文署汤德欣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署方已联络建筑署，受疫情影响，从内地进口的物料有延误，现期望8月底前完工；以及
- (ii) 署方会加强监督海心公园及土瓜湾公园的工程进度。

议程九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九龙城区内举办的康乐体育活动及设施管理的汇报(2021年6月)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42/21 号)

33. 康文署黄仲娣女士向委员汇报康文署在九龙城区内举办的各项康体活动及管理康体设施的情况。

34. 何显明委员表示康文署的清洁工人用高压水枪清洁公园的纸皮石地面，令石块剥落，故他建议使用非高压水枪清洁。

35. 李慧琼委员提出以下查询及建议：

- (i) 她查询在海心公园内因为噪音问题而被检控的人数及相关的投诉数字；以及
- (ii) 她建议署方与警方合作，加强执法，防止市民制造过量噪音。

36. 康文署汤德欣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她备悉何显明委员的意见，会与承办商讨论，停止使用高压水枪清洁公园内纸皮石地面；以及
- (ii) 因疫情关系及政府推行《预防及控制疾病条例》，市民很少在上述地点制造噪音。

议程十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2021/22 年度「十八有艺—九龙城社区演艺计划」、地区文化艺术活动及文娱设施使用情况汇报(2021 年 6 月)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43/21 号)

37. 康文署何颖诗女士向委员汇报康文署于2021/22年度举办的「十八有艺—九龙城社区演艺计划」、在九龙城区举办的地区文化艺术活动及文娱设施的使用情况。
38. 李慧琼委员查询在疫情之下，上述活动的参与者人数。
39. 任国栋委员查询署方取消「乐韵播万千音乐会」活动的原因。
40. 康文署何颖诗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署方已放宽剧院的座位限制，由上限75%增至85%，并维持社交距离措施；以及
 - (ii) 由于「乐韵播万千音乐会」因黑色暴雨警告信号生效而取消，她会与音乐事务处讨论补办安排，并在日后会议上向委员会汇报。

议程十一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九龙城区公共图书馆举办的推广活动暨使用情况汇报(2021年6月)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44/21 号)

41. 康文署图书馆高级馆长(九龙城区)卢庆坤先生向委员汇报康文署于2021年5月在九龙城区公共图书馆举办的推广活动的参加人数及设施使用概况，并介绍拟于2021年8月至9月举办的图书馆推广活动。
42. 委员会备悉上述文件。

议程十二

其他事项

43. 何显明委员表示区内设施上的区议会会徽均出现损毁的情况，并查询处方有没有预留费用进行维修保养。

44.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李智谦先生回应指处方会与工程组安排相关设施的维修工作。

下次会议日期

45. 副主席宣布下次会议日期为2021年10月7日下午2时30分，截止提交文件日期为2021年9月20日。

46. 副主席在下午4时06分宣布会议结束。

本会议记录于2021年10月19日正式通过。

主席

秘书

九龙城区议会秘书处
2021年10月